

【中區】			
日期	113年11月12日(星期二) 國立彰化高中		
時間	活動項目	地點	備註
12:15 12:45	選手抽籤、報到 (逾時視為棄權)	雨賢館	1. 審核身分(請選手務必預先完成下載列印參賽證)。 2. 抽定出場順序(指定題、看圖題，出場序號一致)。 3. 領取出場序號貼紙、手冊及相關資料。 4. 將手機交給工作人員保管。 5. 依序就座再進入指定題場地(雨賢館東廂)。
	領隊報到	雨賢館	1. 簽到並領取相關資料 2. 依序就座再請至指定席位休息。
13:00 14:10	1~30號 比賽	指定題場地： 雨賢館東廂 看圖題場地： 雨賢館舞台	1. 先完成指定題，再進行看圖題。 2. 演講時間均以2分鐘為限。1分30秒時鳴鈴1短鈴提醒，2分鐘時鳴鈴1長鈴，應立即結束。 3. 指定題演講結束後，由工作人員引導，至看圖題即席演講準備室，每人準備時間5分鐘。 4. 學生比賽結束後，請至選手席，對號就座，除如廁外不得離席。先行離席者，視同放棄比賽資格。 5. 不可攜帶手機、平板、電子辭典或筆記型電腦及任何穿戴式裝置、電子通訊產品，違者取消資格。
休 息			
14:20 15:30	31~60號 比賽		
休 息			
15:40 17:00	61~97號 比賽		
17:00 17:30	講評	雨賢館	發還所保管電子通訊產品，講評時領隊師長請入場聆聽。
【備註1】：上述時間，僅為預定，如遇空號較多，表訂預計時間可能提前，選手請勿離開比賽場地，以免喪失比賽資格。			
【備註2】：因報名人數眾多，賽程恐往後遞延，請選手視個人需要自行準備簡易餐點，並請自備水壺。			